

「彰化市大埔截水溝堤岸道路拓寬工程」

114 年 10 月份施工月會紀錄

- 一、 時間：114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整
- 二、 地點：本工程工務所
- 三、 主席：林冠潔技正代理科長 紀錄：劉盛華
-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名單
- 五、 各單位意見：

本府政風處

1. 因應近期許多機關依據「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方案」及「公共及公有建築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交換利用作業要點」以及直轄市、縣市政府另以自治條例或規則方式進行營建剩餘土石方之監督管理時，執行上仍會發生法規上適用疑慮，恐讓民眾質疑營建剩餘土石方遭任意傾倒掩埋，衍生嚴重的環境破壞事件。
2. 為協助各重大公共工程採購主辦機關解決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困境，法務部廉政署與內政部國土署制定「重大公共工程採購廉政平臺有關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議題執行方案」。
3. 僅就本工程部分，若主辦單位在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層

面及法規適用上有疑義，經詢問本府水資處後仍無法解決或難以解決，經評估需邀請國土署參與並提供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議題及法規諮詢服務時，本處可協助透過政風體系聯繫國土署，邀請國土署營建管理組參與會議。

六、會議結論：

1. 目前工程預定進度 43.678%、實際進度 46.901%、進度超前 3.223%，請持續保持並完善施工品質及安全衛生管理作業。
2. 監造單位所提歷次會議列管案件辦理情形，其中繼續列管案件請承攬廠商積極趕辦，其餘提醒事項請依監造單位建議辦理。
3. 監造單位所報提示意見及職安部分，請承攬廠商配合辦理。
4. 有關本府政風處所提建議，本工程將視施工情形及需求辦理，並請監造單位、承攬廠商配合。
5. 即將進入非汛期，且發生降雨情形逐漸趨緩，請加速趕辦相關工進。
6. 近期民眾陳情事件，請持續列管，並於改善完成後將相關資料送本府知悉。

七、 散會:上午 11 時整。

會議照片

